

监 理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: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4MW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:ZHJL-TZD-024


致: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部 (总承包单位)

事由: 关于缺失材料到场时间的要求

在本月 5 日的监理例会的会议中业主单位明确要求明确要求, 缺失的材料需在本月 10 号前到达施工现场。若未能按时抵达, 将不予支付相应设备款, 并对贵单位进行考核。

请贵单位严格按照会议要求执行, 抓紧落实材料运输事宜, 确保材料按时到场, 保障工程顺利推进。

特此通知! 特此通知!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: 

日期: 2024年07月06日

